

证券代码：300303

证券简称：聚飞光电

公告编号：2023-055

债券代码：123050

债券简称：聚飞转债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确保公司内部制度与现行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则有效衔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相关制度进行修改及制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1	《公司章程》	修订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4	《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
5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7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9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制定
1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11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12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根据相关要求，其中《公司章程》等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将另行通知。

修订后的部分相关制度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